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5 年 7 月 16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劉定安先生 (主席)	顏汶羽先生
馬軼超先生 (副主席)	柯創盛先生, MH
陳俊傑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陳華裕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張順華先生	譚肇卓先生
馮錦源先生	鄧咏駿先生
馮美雲女士, MH	謝淑珍女士
徐海山先生	黃春平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黃帆風先生, MH
呂東孩先生	黃啟明先生

增選委員

黃炳權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李樹邦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黃金華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3
陳發開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胡傑先生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東九龍四)
蕭潔芝女士	署理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兼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梁家健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潘嘉儀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二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政府部門代表

議程項目II－觀塘基本污水處理廠升級工程

黃晃賢先生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機電工程 2
林卓峯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排污基建)4
李成添先生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主任(排污基建)43
仇尹樂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
周志深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經理
何銘謙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

議程項目III－啟德發展計劃－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第二期改善工程

葉樹權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高級工程師
朱致康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工程師
徐文亮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環境助理董事

秘書

關彥彰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缺席者：

委員

何啟明先生	洪錦鉉先生
麥富寧先生, MH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增選委員

周俊華先生	林志雄先生
勞振烽先生	曾祥裕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報告，洪錦鉉委員、麥富寧委員、林志雄委員及曾祥裕委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委員會備悉上述委員的缺席通知。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修訂，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觀塘基本污水處理廠升級工程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2/2015 號)

4. 主席歡迎渠務署高級工程師/機電工程 2 黃晃賢先生，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排污基建)⁴ 林卓峯先生及環境保護主任(排污基建)⁴³ 李成添先生，以及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仇尹樂先生、副項目經理周志深先生及項目工程師何銘謙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5. 渠務署代表黃晃賢先生及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代表周志深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6. 四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6.1 認為觀塘區內不少舊區出現非法的排污管道接駁，而署方並無嚴格監管，建議署方可進一步考慮改善區內排污管道的接駁，有效收集區內污水至污水處理廠處理，從而改善翠屏河及觀塘區其他水體的環境以及減低蚊患；

6.2 查詢署方擬議的升級工程進行期間會否影響現時污水廠處理污水的能力；

6.3 期望署方確保在工程中能加強廠房對辟味及隔音的措施，減輕對附近居民所造成的滋擾，亦同時關注觀塘污水泵房的擬議行車道路的設計並不便利，及查詢位於榮業街的污水處理廠房是否會騰出部分空間以配合翠屏河美化工程項目；以及

6.4 表示工地鄰近亦有其他擬議工程項目，促請渠務署與其他

工程的負責部門協調，並適時向委員會匯報工程的進度。

7. 環保署代表林卓峯先生及黃金華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7.1 環保署與相關部門在過去一直有就排污管道錯駁的問題進行巡察，以期於源頭減少污染，並取得一定成果。在去年七月至本年四月期間，環保署聯同渠務署主動巡查觀塘區內的排污管道錯駁問題，並發現有 30 宗公眾污水系統及私人樓宇的排污管道錯駁的個案，署方現時已糾正其中 20 宗(佔發現個案排污量近九成)的個案。環保署及渠務署在未來會繼續合作在區內進行相關的巡察，以確保能有效減少區內排污管道錯駁的問題；
- 7.2 署方現時擬議的升級工程於竣工後將會大大提升現時污水處理廠的處理能力，以應付未來九龍東的發展及人口增加，而在進行升級工程期間廠房的處理污水的能力將不會受影響。渠務署就翠屏河美化工程亦已於早前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3 次會議中作諮詢，負責翠屏河美化工程及觀塘基本污水處理廠升級工程的渠務署人員會就兩項工程保持緊密的聯繫，以確保兩項工程能順利完成，完善區內的環境。

8. 渠務署代表黃晃賢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8.1 表示顧問公司已就升級工程進行評估，並計劃將廠房內的辟味設備更換至更佳水平，以提升廠房內辟味的效能，強調有關廠房須符合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的規定，而廠房內的螺絲泵將配備隔音設施，以將廠房運作期間對鄰近居民的滋擾減到最低；
- 8.2 表示工程需遷移行車道路供車輛及行人進出污水泵房，以騰出空間興建海濱長廊，現時規劃仍屬初步階段，署方仍會就上述行車道進行詳細規劃，並會與運輸署商討有關安排；以及
- 8.3 署方會與相關部門協調上述工程，並因應進展情況適時向委員會匯報，並徵詢委員的意見，完善有關工程。

9. 主席總結，因應九龍東人口持續上升及商貿發展頻繁，委員對上述工程均表支持，但仍促請署方注意委員所提出的關注，確保有關工程能配合周邊環境順利完成，以完善觀塘區內環境狀況。

1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啟德發展計劃—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第二期改善工程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3/2015 號)**

11. 主席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葉樹權先生及工程師朱致康先生，以及艾奕康有限公司環境助理董事徐文亮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12.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朱致康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3. 五名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13.1 查詢觀塘避風塘附近水域最近發現魚類死亡個案的原因；

13.2 期望署方進一步闡釋擬議的替代方案及曾作研究考慮的其他方案的詳情；

13.3 查詢署方擬議的截流抽水計劃有否先行過濾啟德明渠的水流再排往維多利亞港，及經吐露港污水輸出計劃排放的水能否對啟德明渠起沖刷作用；

13.4 認為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臭味已滋擾居民多年，期望當局趁機設法徹底解決臭味滋擾問題；

13.5 表示在長遠而言於跑道開出水道的方案利用自然的水循環作用沖刷啟德明渠進口道較為理想，署方擬議的截流抽水方案需額外鋪設管道及抽水站，運作時需消耗額外能源將水流改道，並不符合環保原則；以及

13.6 認為啟德明渠的污染及其臭味主要源於市區的非法接駁及錯駁至啟德明渠，期望政府部門應當加強巡查及糾正有關個案，否則難以全面解決有關問題。

14. 主席表示啟德明渠進口道所排出的污染物長期影響觀塘避風塘水質，導致於觀塘避風塘造成臭味問題，因此署方需慎重考慮方案日後能

否有效持續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從而減低觀塘避風塘的臭味問題，並指出過往委員亦曾討論於前跑道開出 600 米缺口的方案，期望署方能再進一步解釋署方以截流抽水方案取替原方案的理據。

15.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葉樹權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15.1 署方指出就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的水質及氣味滋擾，署方曾於 2009 年建議一系列措施，包括(1)糾正違法接駁，及於主要排水渠道安置旱季截流器，堵截由周邊地區排放至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的污染物；(2)對啟德明渠進口道進行淤泥挖掘，並以生物除污法處理積累的沉積物；。和(3)在前跑道北面開出一個 600 米闊的缺口，以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流。惟於一系列措施如糾正違法接駁、安置旱季截流器、處理明渠所積累的沉積物及挖泥等等實施後，署方在 2014 年中進行實地調查，顯示排進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的污染物已大幅減少三分之二，令該處的水質及氣味已大幅改善，署方亦重新審視有關缺口方案後，發現截流抽水方案與原擬方案在環保表現上相約，即能同樣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的水質及抑制氣味滋擾，達至環評報告的要求，但卻更具成本效益，因此現建議以截流抽水方案取代原擬方案；
- 15.2 顧問公司的詳細研究結果顯示，署方現時擬議截流抽水方案包括於接近啟德明渠口興建中的淤泥清理站內興建一個新抽水站以減少進入啟德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的水量，並改動區域供冷系統現有的海水泵房的入水口位置以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流，並指出根據研究報告，截流抽水方案跟原有建議的 600 米缺口的環保表現相若，均可滿足啟德發展計劃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有關控制氣味的要求，惟於前跑道開出 600 米缺口的工程相當龐大，因此建議採納工程規模較小和更具成本效益的截流抽水方案。此外，署方亦會定期監察排進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的污染物的水平，如上流的水質在未來持續得到顯著改善，署方亦能因此相應調整抽水設施的抽水量，節省能源消耗；
- 15.3 署方在重新審視過程中亦有考慮跑道開出缺口的大小，亦曾考慮運用人工浮島的生態方案，惜該方案未能有效改善明渠進口道內的水循環狀況，並指出採納方案的最主要目標為方案能否有效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的水質及抑制氣味滋擾；以及

- 15.4 政府一直著墨於源頭截污，並進行不同工作於源頭截污，而過去一年亦於區內進行實地監察，於排水系統進行抽樣檢測，發現不少因非法接駁及渠道老化所造成的污染源。有關個案並已轉交環保署及渠務署跟進及作出糾正，而相關部門亦計劃於短期內於黃大仙、九龍城及土瓜灣等地區開展類似的檢測，進一步於源頭堵截污染，從而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

16. 環保署代表黃金華先生回應，指出就觀塘避風塘在上周末發生的魚類死亡事件，署方現正就附近水域的水質有否受污染影響進行調查，並在附近水域抽取海水樣本作化驗，現時未有發現可能導致事件的原因。

17. 主席總結，支持署方擬議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的水質及減少氣味滋擾的措施，亦促請相關政府部門繼續加強於源頭截污，盡快作出檢測及糾正各區導致啟德明渠污染的非法接駁，並促請署方在進行截流抽水計劃外，亦可同時研究其他進一步改善該處水質的措施，如研究於前跑道開出水道以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水流的可行性，以雙管齊下改善該處的水質及減少氣味滋擾。

1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地區小型工程 2015/16 新建議項目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9/2015 號)**

19.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中由民政處主導的工程項目。

20.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陳發開先生介紹文件中由康文署主導的工程項目。

21.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0/2015 號)**

22. 民政處蕭潔芝女士介紹文件中由民政處主導的工程項目。

23. 康文署陳發開先生介紹文件中由康文署主導的工程項目。
2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2015/16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1/2015 號)

25.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 其他事項

26.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事項。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27. 下次會議訂於 2015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4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5 年 9 月 8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9 月